

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

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上午 8:30—9:00 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 3 人，实际出席 3 人，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肖潇主持。另外，公司部分管理人员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。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决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我们认为：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，是由于公司自身业务与关联方业务存在一定的关联性，也存在交易的必要性。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合理的原则，关联交易作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肖 潇、 李映红、 胡宗亥

2025 年 8 月 27 日